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07/10/30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1.10.25
	機關名稱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單位名稱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機關地址	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
	聯絡人	葉喬文
	聯絡電話	(07)6131765分機3335
	傳真號碼	(07)6120501
	電子郵件信箱	gstar@mail.moj.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8-QTT-C07
	標案名稱	108年度清潔勞務承攬採購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74 - 建築物清潔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7,40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p>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06.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與身心障礙者、慈善機構或受刑人之財物或服務有關而採取之措施。</p> <p>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臺紐經濟合作協定排除理由：06.符合ANZTEC第4條規定之除外事項－與身心障礙者、非營利組織或受刑人之貨品或服務有關而採取之措施。</p> <p>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06.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與身心障礙者、慈善機構或受刑人之財物或服務有關而採取之措施。</p>

	預算金額	3,7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擴充金額：370萬元整或至109年12月31日。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7/10/30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7/11/26 17:00
	開標時間	107/11/27 10:00
	開標地點	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七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 押標金額度：180000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825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一樓收發室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高雄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108年1月1日起至1008年12月31日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11.09」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7.13」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7.01.30」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是	

其他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p>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影本）：營業項目需包含「J101010建築物清潔服務業」或與本採購標的相符之項目。</p> <p>※依經濟部函示營利事業登記證自98年4月13日起停用，不再做為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代之※</p> <p>2.廠商納稅證明：（影本）：其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p>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p>是</p> <p>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p> <p>1.廠商信用之證明。</p>
	附加說明	<p>本採購案適用「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規定，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參與本投標案，符合該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者，得優先決標予該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p> <p>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證明文件(影本)，非前述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者免附：</p> <p>(1)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2條、第63條許可設立或公立、公設民營之證明。</p> <p>(2)依法立案，其章程明定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業務之證明。</p> <p>(3)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5條規定許可證明。</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p> <hr/> <p>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電話：02-23705840、傳真：02-23896249）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高雄市調查處（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8號,高雄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7-281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p>

	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新增時間	107/10/29 09:31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